

证券代码：301219

证券简称：腾远钴业

公告编号：2026-004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说明》。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东兴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限为 2022 年 03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东兴证券继续履行对公司剩余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的持续督导责任。

东兴证券原委派了吴东先生、崔永新先生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职责。现因崔永新先生工作变动，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东兴证券现委派刘潇女士接替崔永新先生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吴东先生、刘潇女士，持续督导期限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崔永新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1 日

附件：刘潇女士的简历：

刘潇，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东兴证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裁。曾先后负责或参与了艾可蓝 IPO、海阳科技 IPO、家家悦可转债、北方稀土公司债项目等，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相关工作经验。